

远方出版社 ■

古代社会

(上)

世界思想学术名著文库

SECTION SIXIANGXUESHUMINGZHU WENKU

古代社会

〔美〕路易斯·亨利·摩尔根 著

(上)

远方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世界思想学术名著文库/冯强主编. - 呼和浩特:
远方出版社, 2006.1

ISBN 7 - 80723 - 134 - 3

I. 世… II. 冯… III. 学术思想 - 世界 - 文集
IV. B1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03616 号

世界思想学术名著文库

责任编辑 胡丽娟

远方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东路 666 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经销

北京一鑫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印刷

开本: 850 毫米 × 1 168 毫米 1/32 印张: 338 字数: 8479 千字

2006 年 2 月第 1 版 2006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3,000

ISBN 7 - 80723 - 134 - 3 全 52 册定价: 1480.00 元

古代社会

变成一个研究印第安人的学会，即“大易洛魁社”（伊罗奎人是住在纽约州及其附近的一支印第安人），宗旨在于促进美国白人对印第安人的感情，并协助印第安人解决他们自身的问题。摩尔根是这个组织的积极分子，他屡次访问印第安人居留地，观察他们的生活方式，风俗习惯，探究他们的组织机构。1847年，他被伊罗奎人中的塞内卡部鹰氏族吸纳为该族成员。其后摩尔根受纽约州大学委托替一个博物馆采集印第安人的物质文化资料。1851年，他根据自己收集的材料，写成《伊罗奎联盟》一书，这是世界上第一部以科学态度研究印第安人的著作。

1844年，摩尔根迁居罗彻斯特，以律师为业，一度中断了对印第安人的研究。1856年，他再度激起研究印第安人的兴趣。他作了大量调查，发现了亚洲附近地区的土著居民与印第安人相同亲属称谓制度，并试图证实印第安人是从亚洲越过太平洋迁至美洲的假说。1862年，摩尔根着手写作《人类家族的亲属制度》一书，发现了人类早期的社会组织原则及其普遍的发展规律，他受到这个发现的鼓舞，把研究范围从印第安人扩大到整个原始社会，这一研究的巨大成果就是《古代社会》的写作和出版。《古代社会》发表后，摩尔根又转向印第安人的研究，他最后的著作是《美洲土著的房屋和家庭生活》，从摩尔根的整体理论体系来看，这部著作可以视为《古代社会》的补编。

摩尔根晚年在学术界享有很高的声誉。他1873年被授予联合学院名誉法学博士学位，1875年被选为国家科学学会成员，1880年担任美国科学促进会主席。

《古代社会》出版于 1877 年，全名为《古代社会或人类从蒙昧时代经过野蛮时代到文明时代的发展过程的研究》，是摩尔根十分著名的重要著作，它从一个新的视角，以渊博的学识和精辟的分析，描述古代社会的生活面貌，令人信服地揭示了古代文明演进的进程。它既是一部内容翔实的历史著作，又是一部见解独到的民俗学著作，它的观点和材料被广泛地征引，对学术的发展产生了深远影响。全书分为四编，从各个不同的侧面对古代社会进行了全面细致的考察。

第一编考察通过发明及发现而来的理智的发展，考察人类文明不同阶段的不同面貌。摩尔根认为人类所有文明时代到来之前，存在着一个野蛮的阶段。野蛮人进入文明之域的根本原因在于人类的发明和发现。摩尔根所说的发明和发现指社会上和政治上的一些制度，它们由一些原始的思想胚胎发展而来，与人类永恒的欲望密切关联，它们是社会进步的动力。第二编考察政府观念的发展。通过对氏族、胞族和部落制度的研究，得出这些制度是古代社会由之而组织和结合的工具这一重要结论。他认为，这些制度的结构以及作为氏族、胞族和部落成员所保有的权利、特权、义务等等，表明了人类心灵中政治观念的发展。第三编考察家族观念的发展。这是摩尔根最有意义和最富独创性的研究。他以亲属制度来推阐已经消灭了的古代家族及婚姻制度，在民族学中开创了一门新的学科。他认为家族制度是人类文明进步的一个重要环节。家族制同样经过了各个连续的形式，产生出至今尚存的大亲属制度。考察家族制度的形成及其演变，可以发现社会从血缘形态经过中间形态进入单偶形态的人类经验。

第四编考察财产观念的发展。摩尔根认为，财产观念是人类社会进步的主要动力。财产观念与其它几类观念一样经过了类似的生长和发展过程。财产是积累起来的生活资料，对财产占有欲的热望，在野蛮时代就存在，后来更成为支配着文明种族的心灵的强烈热望。

《古代社会》一书提出了许多重要概念，这些概念有着独特的含义，它们往往提供了一种新角度，对理解本书和摩尔根的思想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摩尔根写作此书时，正是民族学开始形成的时期，摩尔根本人也是民族学研究的创立者之一，他自己创造了一套术语，其中有少数至今还作用。这是在阅读本书时需要注意的一个问题。

摩尔根的古代社会研究的主要目的并非仅仅描述原始人类的生活，而是为了揭示现代文明的精神渊源。在本书的《序言》中，摩尔根说：“在人类进步的道路上发明与发现层出不穷，成为顺序相承的各个进步阶段的标志。同时，各种社会制度，因与人类的永恒需要密切相关，都是从少数原始思想的幼苗发展出来的；它们也同样成为进步的标志。这些制度、这些发明与发现，体现并保存了迄今仍然可以说明这种经验的一些主要事项。将这些事项综合起来，加以比较，就可以看出人类出于同源，在同一发展阶段中人类有类似的需要，并可以看出在相似的社会状态中人类有同样的心理作用。”这段话阐明了历史研究的意义，这是我们在今天的历史研究中需要记取的。

目 录

第一编 各种发现和发明所反映的智力发展	(1)
第一章 人类文化发展的若干阶段	(1)
第二章 生存技术	(19)
第三章 人类发展进度的比例	(30)
第二编 政治观念的演进	(46)
第一章 建立在性基础上的社会组织	(46)
第二章 伊罗奎人的氏族	(63)
第三章 伊罗奎人的胞族	(93)
第四章 伊罗奎人的部落	(111)
第五章 伊罗奎人的联盟	(133)
第六章 加诺万尼亚族系其他部落中的民族	(165)
第七章 阿兹台克联盟	(205)
第八章 希腊人的氏族	(239)
第九章 希腊人的胞族、部落和民族	(263)
第十章 希腊政治社会的建立	(288)

第十一章 罗马人的氏族·····	(313)
第十二章 罗马人的库里亚、部落和民族·····	(339)
第十三章 罗马政治社会的建立·····	(364)
第十四章 世系由女系到男系的转变·····	(387)
第十五章 其他人类部落中的氏族·····	(403)
第三编 家族观念的发展 ·····	(428)
第一章 古代家族·····	(428)
第二章 血婚制家族·····	(449)
第三章 群婚制家族·····	(468)
第四章 偶婚制家族与父权制家族·····	(494)
第五章 专偶制家族·····	(509)
第六章 与家族有关的制度的顺序·····	(534)
第四编 财产观念的发展 ·····	(546)
第一章 三种继承法·····	(546)
第二章 三种继承法(续)·····	(561)

第一编 各种发现和发明所 反映的智力发展

第一章 人类文化发展的若干阶段

人类是从发展阶梯的底层开始进步的——各种发现、发明和制度说明了这一点——两种政治形式——其一是氏族性和社会性的，由此产生了社会。另一是政治性的，由此产生了国家——前者以人和氏族制为基础。后者则基于地域和财产——第一种形式是古代社会的政治结构——第二种形式是近代或文明社会的政治结构——人类经验的共通性——我所想象的文化发展阶段——1. 低级蒙昧社会；

2. 中级蒙昧社会；3. 高级蒙昧社会；4. 低级野蛮社会；5. 中级野蛮社会；6. 高级野蛮社会；7. 文明社会

近来在人类早期状况的研究中，较一致地得出以下的结论，即人类的发展是从阶梯的底层开始进步，通过经验知识的逐渐积累，才从蒙昧社会发展到文明社会的。

人类生活有一部分在蒙昧形态中，有一部分在野蛮形态中，还有一部分在文明形态中，这是不可否认的。这三种不同的社会形态以一种必然而又自然的向前发展的顺序相互衔接，这同样也是不可否认的。我们或许可以根据产生进步的各种社会形态，根据人类各个分支经历其中两种或许是更多的社会形态所取得的已知进展，获得这样的看法：全部人类的历史，包括分别达到今天状态的每一个分支，都确是沿着上述前进顺序进行的。

我在以后的论述中，要提出进一步的证据来证明初民生活状态是如何的简陋，证明他们随着经验的在心智方面的能力丰富逐步进化，证明他们向文明之途胜利进化时为了克服重重阻碍曾进行过长期的斗争。其中一部分证据来自沿着人类进步的全程出现的一系列发现和发明，但它的主要证据则来自体现某些思想感情发展过程的家族制度。

假如我们按照几种进步的途径向人类的原始时代上溯，又假如我们一方面将各种发现和发明，及各种制度，依照它出现的顺序反推，我们就会发现：发现和发明总是一个逐步

发展的过程，而各种制度则是不断丰富的。前一类或多或少具有一种直接连贯的关系，后一类则是从贫乏的原始思想萌芽中发展出来的。近代的种种制度是在野蛮阶段发源，而其萌芽，则又在更早的蒙昧阶段。它们一脉相承，贯通各代，逻辑上有其前因后果，血统上有其来龙去脉。

所以有两条自成体系的研究道路值得我们注意。一条道路导向发现和发明的领域，另一条引入原始制度的领域。我们可以指望根据这两条道路所获得的知识来表明人类发展的各个主要阶段，下文所引的证据主要是从家族制度方面得来的。占从属地位的是对纯属知识成就方面的引证，而且也只是较概括的引证。

事实证明，人类的某些观念、情感和愿望是逐步形成和发展的。那些占突出地位的事物我们可以将它归结为与它们各自有关的几种特殊观念的发展。在发现和发明现之外，还包括有下列各项：

1. 生活资料
2. 政治
3. 语言
4. 家族
5. 宗教
6. 居住方式和建筑
7. 财产

1. 生活资料是由前后不断发展的技术使之增加并日益

完善的。每隔一段相当长的时间就产生一种新的技术，它们多少同直接发现和发明有关。

2. 政治的萌芽只有到蒙昧社会时的氏族组织中去寻找。然后，沿着政治制度演进的各种形态，一直推到政治社会的建立。

3. 人类的语言大概是从最粗陋、简单的表达形式发展而来的。一定是先有思想而后才有语言。同样，一定是先用姿态或手势表达语意然后才有音节分明的语言，正象卢克莱修斯所似曾提到的那样，单音节在多音节之前，而多音节在具体词汇之先。人类的性灵不是主动利用喉舌发音而发展出清晰的语言。这个大题目本身有专门进行研究的学科，不在本书讨论的范围内。

4. 家族发展的各个阶段在亲属制度和婚姻习俗中得到表现，假如把这两者综合起来观察，就能够比较准确地追溯家族所经历的各个顺序相连的形态。

5. 宗教观念的发展，由于本身被相当多的困难所困扰，以致这个问题大概永远得不到非常清晰的说明。宗教涉及虚构和感情方面的东西太多，所以也就涉及相当多的无法明确的事物，使得一切原始宗教都显得很怪诞，并且在某种程度上成为无法理解的问题。这个题目也不在本书探讨的范围之内，但是可能偶会涉及。

6. 住宅建筑与家族形态和家庭生活方式相关联，它对于人类从蒙昧社会进化到文明社会勾划出一个十分全面的过

程。我们能够涂抹出住宅建筑的发展状况：上自蒙昧人的窝棚，中经野蛮人的群居院落，下至文明民族独家的住宅，而且其中包括各种形式起止相连的一切环节。对这个问题本书只是附带提及。

7. 在人类的心灵中财产观念是逐渐形成的，它在长期的处于薄弱萌芽状态，它开始于蒙昧时期，并且需要这个时期和继后的野蛮时期的一切经验来帮助它，使人类的头脑有所准备，以便于接受这种观念的指挥。对财产的欲望超过其他所有欲望之上，这就是文明开始的标志。这不仅仅促使人类战胜了种种阻碍文明发展的障碍，而且还使人类建立起以地域和财产为基础的政治社会。关于财产观念演进过程的知识将在某种程度上体现人类心理状态史中最值得注重的部分。

发现和发明，以及政治观念、家族观念、财产观念方面的发展，全都反映了人类的进步。我的目的是想顺着这些进步的线索并且通过人类顺序相连的各个文化时期，找出一些证据。

在这里我们或许可以提出这样一个前提：就是所有政治形态都可以归结为两种基本方式，这里采用方式一词是根据其科学意义而言。这两种方式的基础有根本的不同。依照时间顺序说，首先出现的第一种方式以人身、以纯人身关系为基础，我们可以称之为社会。氏族是这种组织的基本单位；在古代，由氏族、胞族、部落以及部落联盟构成了民族，它

们是顺序相连的几个阶段。然后，同一地域的部落组成一个民族，因而取代了各自独据一方的几个部落的联合。这就是自从氏族出现以来古代社会长期保持的一种组织形式，它基本上在古代社会中普遍流行的。在希腊人和罗马人当中，直到文明发展以后，这种组织仍然存在。第二种以地域和财产为基础的方式，我们可以把它称之为国家。这种组织的基础或说基本单位是用界碑划定范围的乡或区以及其所有的财产，政治社会就因此而产生。政治社会是依照地域组织起来的，它通过地域关系来处理财产和处理个人的问题。其顺序相连接的几个阶段是：首先是乡区或市区，这是这种组织的基础单位；其次是县或省，它是乡区或市区集合而成；最后是全国领域，它是县或省的集合而成。这其中每一层组织的人民都形成一个政治团体。希腊人和罗马人在进入文明之后，竭尽心智才建立了乡和市区；因此而创建了第二个伟大的政治方式，这一方式在文明民族中一直保持到今天。在古代社会里，从未听说过这种以地域为基础的方式，一旦出现这种方式，古代社会与近代社会之间的界线就明朗了，所以对这种不同本书将要加以识别。

我们发现，人类祖先处在野蛮时期、甚至处在蒙昧时期的家族制度在现代人类的某些民族当中仍然可以找到证明，这种证例非常全面，以至于这方面进步过程的很多阶段都保存得十分完美，当然只有极原始的时期是例外。我们从最初以性为基础、随后以血缘为基础、最后是以地域为基础的社

会组织中，仍然能够看到家族制度的发展过程。这种发展过程从顺序相连接的婚姻形态，家族形态和因此而产生的亲属制度中，从居住方式和建筑中，以及从有关财产所有权和继承权的习惯的进步中也能够看到。

对蒙昧人和野蛮人的存在用人类退化说来解释是无法站住脚了。这种学说是因摩西的开天辟地说推衍出来的，人们依据一种假设的必然性而勉强承认这种理论，但是这种假设的必然性再也无法维持下去了。它作为一种学说，不但无法证明蒙昧人的存在，而且也无法在人类经验中也找到任何证据。

我们可以推想，雅利安系各民族的祖先曾有的经验与现存的野蛮人和蒙昧人部落近似。虽然雅利安系各民族的经验包含了说明古代文明社会和近代文明社会各个时期所需要的一切资料，还包含了说明野蛮时期晚期所需要的部分资料，但是倘若要推断他们更古时的经验，那就必须从他们现存的各种制度和发明这些要素与一直保持至今的野蛮人和蒙昧人部落的那些近似要素二者之间，去寻找能够探索的联系，来作为我们推论的依据。

最后，我们能够指出如下几点：人类的经验所依循的路途基本上是一致的；在近似的情况下，人类的需要基本上是相同的；由于人类所有种族的大脑相同，所以心理法则的作用也是相同的。但是，这只能为同样的结果作出部分的解释。当人类还处在蒙昧阶段时，其主要制度和生活技术的幼

芽就已在发育之中。接踵而来的绝大部分野蛮阶段和文明阶段的经验，在于发展这些原始观念。假如我们可以找寻到不同大陆上的某一种现存制度和一种共同根源之间的共同联系（无论这种联系是出现在何处）这也就意味着这些大陆上的居民来自同一个原始种族。

倘若我们把人类文化区分为若干时期，那么，讨论以上那些事情就会方便多了；每一个时期代表一种不同的社会形态，并且由于它本身所特有的生活方式而能够相互区别。从某种目的来看，丹麦考古学者所提出的“石器时代”、“青铜时代”和“铁器时代”等名称，始终是十分有用的，而且对古代技术工具的分类仍有用处。但是，随着知识的进步，就必须提出更进一步的与此不同的分期法了。当人们使用了铁制工具或青铜工具之后，并没有全部废弃石器不用。冶铁术的发明在文化史上开辟了一个新纪元，可是我们很难说开始使用青铜时也开辟过另一个纪元，何况，石器时代与青铜时代、铁器时代部分重叠，而青铜时代又与铁器时代部分重叠，因此，倘若我们要明确地区分一些彼此不相重叠而明显有别的时期，使用上述名称就无法办到。

每隔一段长时间顺序相连接的各种生存技术就会出现一次革新，它们必定对人类的生活状况带来很大的影响，所以，或许以这些生存技术作为上述分期的基础最能令我们满意，不过，我们在这方面的研究深度还不能够提供必要的资料。其他方面的一些发现或发明却能够提供足够的进步标